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文化 部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  
聯絡人：陳品倩  
電話：02-8512-6492  
傳真：02-  
信箱：pinqian@moc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日  
發文字號：文版字第1122027967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112D016093\_112D2011959-01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辦理中文圖書採購應注意事  
項」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修正「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辦理中文圖書採購應注意  
事項」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、各直轄市政府及各縣市政府、本部附屬機關(構)  
副本：本部法規會、本部人文及出版司

